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4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厦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发出。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华松主持,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审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松霖科技: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26)。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增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的实施地点,新增实施地点位于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本次增加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原实施地点附近,属于同一区域的不同地块,拟将部分计划建于原实施地点上的部分生产线改建于新增实施地点。该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施方式,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大变化,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增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的《松霖科技: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28)。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5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厦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丽英主持,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审议。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决议如下:

一.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该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代码:603992 公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6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松霖科技	60399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朝华	林建华
电话	0592-3502118	0592-3502118
办公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	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
电子信箱	irm@solex.cn	irm@solex.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62,122,532.25	2,375,690,328.08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6,399,107.22	1,806,450,411.63	2.21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08,176.65	66,062,513.57	48.81
营业收入	835,237,800.60	791,982,672.96	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527,041.54	114,795,819.92	-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862,785.75	103,853,337.98	6.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7	9.89	减少 3.9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2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2	-12.5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3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11	124,751,108	124,751,108	无	0
周华松	境内自然人	22.38	89,736,506	89,736,506	无	0
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9	88,965,300	88,965,300	无	0
吴文利	境内自然人	7.79	31,243,380	31,243,380	无	0
周华柏	境内自然人	1.48	5,940,376	5,940,376	无	0
厦门信卓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2	5,301,000	5,301,000	无	0
厦门联正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2	5,301,000	5,301,000	无	0
周丽华	境内自然人	0.74	2,970,188	2,970,188	无	0
厦门励众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	2,001,000	2,001,000	无	0
顾文杰	境内自然人	0.42	1,674,000	1,674,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松霖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公司董事长周华松先生和公司副董事长吴文利女士分别间接持有厦门松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5.00%和 15.00%的股权;公司副董事长吴文利女士持有厦门信卓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5.29%股权、持有厦门励众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8.19%股权、持有厦门联正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13%股权;公司董事长周华松系厦门信卓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励众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联正智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周华松先生与吴文利女士系配偶关系,周丽华女士系周华松先生之妹,周华柏先生系周华松先生之弟;周华松先生、吴文利女士二人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造成较大冲击,但对公司整体影响有限,无接触式,抗菌,过滤等几个热点主题的产品,如感应龙头等的需求增加明显。公司在原有品类稳健发展的基础上继续积极推进品类 IDM 战略,新业务、新品类布局效果显著。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523.78 万元，同比增长 5.46%，其中，国内主营业务收入 23,054.01 万元,同比增长 9.00%,国外主营业务收入 56,845.04 万元,同比增长 3.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086.28 万元,同比增长 6.75%。

(一)深耕厨卫老品类,加速布局新品类

2019 年,公司提出"细分单品类冠军"战略。为了提升品类专注度和竞争力,推动各品类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原有厨卫品类事业部进行组织结构调整,为各品类事业部的快速发展赋能。经过调整,各品类事业部拥有独立的研发、设计、销售、生产、采购团队,在各自领域将获得更精准市场定位、更专业的研发和技术能力。

1.厨卫品类研发和技术能力稳步提升

公司始终坚持 KT(Key Technology 核心技术)+ID(Industrial Design 工业设计)理念,借助公司成熟的研发模式,注重市场需求与产品研发相结合,通过持续创新赋予产品更多、更前沿的功能和更高的附加值。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研发及创新投入,主要量产技术包括无接触感应技术、定量技术、微电流技术,申请发明专利 22 个,实用新型专利 27 个,外观专利 7 个;获得授权的发明专利数为 15 个,实用新型专利 12 个,外观专利 1 个。

2.厨卫品类生产设备的改造升级

2020 年上半年,作为 IPO 募投项目之一的"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的漳州智能园第一期完工,龙头事业部完成整体搬迁并成功投产,预计淋浴系统及龙头年产能 500 万套。

花洒事业部引入多台高精密模具加工设备,进一步提升高精密模具及各类型塑胶模具开发能力,并成功开发高精密滤网模具及新材料注塑模具,提升了注塑生产稳定性、精密性和产品多样化、个性化,引进 MES 系统,提高过程追溯的精细化与准确性,实现降本增效。

3.加快新品类产品的布局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从新品研发、工厂软硬件方面,继续加快布局美容健康品类和家具品类。

报告期美容健康类新申请专利 2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 项;活动家具新申请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公司已经实现了部分研发成果的转化,新产品已获得订单。

美容健康品类完成口腔护理类 10 万级无尘生产车间和专业实验室以及水疗护理类、脸部护理类的生产车间及实验室的建设,今年下半年将投入使用。

家具品类对设备进行了重大升级,配备多种家具的专业生产线、实验室设备,以及专业的除尘系统和油漆尾气处理系统,打造高效、绿色的家具生产车间,生产效率大幅度提升。家具事业部现有多项新的产品专利申请中,同时多个设计的产品已入围国际或国内顶级设计大赛。

4.智能电子化产品重要性日渐凸显

公司在 2019 年单独设立了智能电子事业部,为公司智能产品的开发提供底层技术的支持,基于产品应用层面支撑公司在智能家居产品及整体系统上的探索，对 IOT 技术应用层面进行创新，为松霖·家业务的智能家居系统集成方案提供设计与技术支持。报告期,公司申请大数据分析相关领域技术专利 1 项。

2020 年上半年,无接触电子类产品得到市场的青睐,公司有多款产品实现量产。同时,公司完成智能电子车间及实验室建设,该车间的生产线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将主要为智能电子产品开发和生产服务,今年下半年将投入使用。

(二)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实现全业务链条的协同

在"数字中国"的大时代背景下,公司倡导数据驱动,致力于建立研发、销售、生产、供应链管理、内部管理全方位的信息化、智能化解决方案,通过开发和引进智能生产设备,升级 AI 软硬件及网络环境,逐步实现工业化和信息化的高度融合,打造具有行业示范意义的领先智能制造平台。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投入建设可协同的 MES+SCADA 系统解决方案,以打造计划协同、执行高效、数据实时、透明可视、绿色智能的数字化制造车间,实现创新驱动与智能制造的转型。

在定制家居方面,引入数字化三维设计及仿真分析系统软件,对生产工艺的设计进行模拟仿真,多方案工艺对比分析,快速寻求最佳工艺方案,大大提升了生产工艺的设计能力,新品良品率显著提升。

(三)前店后厂,"松霖?家"正式起航

"松霖?家"顺应中国消费升级、智能家庭未来需求的趋势,将为目标客户提供从室内设计及装修、全屋定制及软饰等真正一站式的产品及服务。

"松霖?家"业务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在目标城市开设大型自营品牌体验中心及线上线下 O2O 模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新体验。2020 年上半年,第一家"松霖?家"在厦门开业运营,未来将在多个城市布局,这将标志"松霖?家"战略正式启航。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7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8 月 21 日,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霖科技"、"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增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的实施地点,新增实施地点位于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本次增加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原实施地点附近,属于同一区域的不同地块,拟将部分计划建于原实施地点上的部分生产线改建于新增实施地点。该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施方式,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重大变化,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投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54 元,共计募集资金 55,514.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 4,713.4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0,800.5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12.0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088.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75 号)。上述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下述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工程费用	基本预备费	铺底流动资金	土地购置	小计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48,243.27	28,631.49	866.61	4,046.37	1,200.00	34,744.47	闽发改备[2017]E07140 号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20,344.00	12,322.73	366.45	1,654.82		14,344.00	厦海沧外资项目备 2017014
合计	68,587.27	40,954.22	1,233.06	5,701.19	1,200.00	49,088.47	

二、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具体情况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增加前)		增加后实施地点(增加后)	
	土地位置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土地位置	项目备案或核准文号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厦门市海沧区西园路 82 号	厦海沧外资项目备 2017014	厦门市海沧区西园路 82 号	厦海工信投备(2020)269 号
			厦门市海沧区阳光西路 298 号	

三、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及影响

考虑到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场地需求，公司拟将部分计划建于原实施地点上的部分生产线改建于新增实施地点。

本次增加的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原实施地点附近,并且未涉及募集资金的用途、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等方面的变更,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实施地点调整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未发现损害公司及相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运营,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该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进行调整。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2、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广发证券对松霖科技本次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992 证券简称:松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8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0 年 1-6 月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2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54 元,共计募集资金 55,514.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713.45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0,800.5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712.0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088.4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275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2,366.94 万元,2020 年 1-6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1.7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9,532.61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09.44 万元。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9,865.3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漳州松霖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松霖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漳州松霖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7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 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项目名称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里支行	35150198050109661119	77,472,159.01	活期存款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9910100100569225	368,904.34	活期存款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漳州松霖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天支行	592905895210903	20,811,930.33	活期存款	
合 计			98,652,993.6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18,099.82 万元,其中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14,990.76 万元,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3,109.0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关于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8785 号)。

3.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6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 1 至 6 月

编制单位:厦门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49,088.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66.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32.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否	34,744.47	34,744.47	未作分期承诺	9,424.37	32,793.24	不适用	94.38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否	14,344.00	14,344.00	未作分期承诺	2,942.57	6,739.37	不适用	46.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49,088.47	49,088.47		12,366.94	39,532.6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 18,099.82 万元,其中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 14,990.76 万元,花洒及其配件扩产及技改项目 3,109.0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800.55 万元，扣减直接支付的发行费用 1,712.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9,088.47 万元。

[注 2]:龙头、淋浴系统搬迁及扩产项目(一期)已于 2019 年末完工,并于 2020 年 01 月实际投产。

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19-067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董事或其代表 9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19-068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柏鑫主持。本次会议到会及参加表决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报备文件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583 证券简称:捷昌驱动 公告编号:2020-069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0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8]1083 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2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9.17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88,093.4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7,273.33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80,820.0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 第 ZF10649《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41,346,383.70 元,明细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2,156,715.61
加:利息收入	7,641,572.07
加:理财产品收益	575,000.00
加:理财产品赎回	30,000,000.00
减:置换募集资金先期投入	
本期募集资金支出	29,026,143.98
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账户结余划至一般户	0.00
银行工本费及手续费等	760.00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371,346,383.70
减: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1,346,383.7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和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瑞信方正、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3371020610120100026988	198,785,970.82	活期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3371020610120100026988	30,000,000.00	定期
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8603583	1,644,188.29	活期
宁波海仕凯驱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85775128725	10,916,224.59	活期
合计			241,346,383.70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明细情况详见附表 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02.61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87,496,239.56 元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此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029 号《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公司募投项目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计划募集资金投入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生命健康产业园建设项目	34,002.97	34,002.97	2,364.76	2,364.76
2	年产 25 万套智慧办公驱动系统生产线新建项目	14,537.90	14,537.90	6,384.86	6,384.86
	合计	48,540.87	48,540.87	8,749.62	8,749.6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1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使用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本报告期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3,000.00 万元,2020 年 1-6 月累计取得投资收益 57.5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13,000 万元,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余额(万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500.00	银行理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500.00	银行理财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0,000.00	银行理财
合计	13,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生命健康产业园建设项目"原计划实施地址位于新昌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梅渚工业区,因园区产业布局调整,拟将实施地点变更为高新园区南岩工业区。新的实施地块在地理位置、交通便利程度以及为公司今后发展预留空间等方面都优于原实施地块，更有利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顺利开展及公司长远规划。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公司名称	银行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5-27 至 2020-8-27	3.20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0.00	2020-5-27 至 2020-8-27	3.20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汇利丰"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0-5-27 至 2020-12-11	3.40
合计				130,000,000.00		

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1-6 月

编制单位: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820.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2.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987.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生命健康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注 4]	34,002.97	34,002.97	34,002.97	2,384.77	12,621.00	-21,381.97	37.12	项目建设期 2 年			否
2. 年产 25 万套智慧办公驱动系统生产线新建项目		14,537.90	14,537.90	14,537.90	517.84	10,792.45	-3,745.45	74.24	项目建设期 2 年	3,500.89		否
3. 年产 15 万套智能家居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		9,705.07	9,705.07	9,705.07			-9,705.07	0.00	项目建设期 2 年			否
4. 补充营运资金		22,574.13	22,574.13	22,574.13		22,574.13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0,820.07	80,820.07	80,820.07	2,902.61	45,987.58	-34,832.49	56.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部分实施内容变更详见上述"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公司代码:603583 公司简称:捷昌驱动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资本预案。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捷昌驱动	60358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铭峰	劳逸
电话	0575-86760296	0575-86760296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涛路 19 号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新涛路 19 号
电子信箱	xmf@jiecang.com	laoy@jieca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10,978,429.05	2,173,263,920.51	2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40,780,384.91	1,767,512,166.23	9.80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54,429.10	65,862,050.38	275.11
营业收入	846,850,912.09	650,789,627.56	3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609,144.28	150,601,142.88	6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514,040.38	129,225,574.89	62.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2	9.06	增加 4.4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0.85	17.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0.85	17.6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52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胡仁昌	境内自然人	30.01	53,244,000	53,244,000	无	
陆小健	境内自然人	19.01	33,731,020	0	无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7	14,500,000	14,500,000	无	
吴迪增	境内自然人	2.38	4,220,000	0	无	
沈安彬	境内自然人	2.21	3,915,000	0	无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1.88	3,330,495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65	2,920,561	0	无	
徐铭峰	境内自然人	1.08	1,914,000	0	无	
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873,400	1,873,400	无	
潘柏鑫	境内自然人	0.95	1,688,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昌县众盛投资有限公司、浙江捷昌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新冠病毒疫情全球蔓延，复杂的外部环境对我国经济发展产生了多重负面的影响。在上述经济环境下,公司继续深入挖掘资源优势,精准把握市场机会,化压力为动力,化挑战为机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4,685.09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30.13%;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60.91 万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63.7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51.40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62.9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立足公司自身优势、顺应行业发展趋势,紧盯宏观经济形势,继续推进公司战略布局、优化资源配置。

(一)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人才的培养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20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费用为 4,476.28 元,同比增长 28.18%。公司目前拥有超过 300 人的强大研发团队。

同时,公司持续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成果转换能力。

(二)推进人才激励,优化人力资源

公司大力推动企业文化的建设,加强各类人才的引进、发掘和培养,为了使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制度体系,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授予工作,授予 68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53.59 万股。

(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已经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

(四)继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企业产能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生命健康产业园建设项目、年产 25 万套智慧办公驱动系统生产线新建项目、年产 15 万套智能家居控制系统生产线项目,公司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对于公司的市场开拓、提高产能、技术提升、产品质量提升等方面有积极作用,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确保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进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积极配合疫情防控工作,严抓生产管理和产品质量

自新冠疫情出现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积极配合当地政府的举措,实现各基地无人员感染,保障了复工复产的顺利进行。公司在做好新冠疫情防控的同时,根据国内外疫情发展态势及时调整生产计划,满足客户的定制需求。强化质量意识,提升管控能力。

(六)依法合规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答复 e 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等方式，不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同时,公司严格履行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实施完成 2019 年度利润分配,为投资者提供了良好回报。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广发证券作为公司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阎鹏先生、陈凤华女士负责公司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现阎鹏先生、陈凤华女士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职责,广发证券安排另两位保荐代表人易达安先生、郑成龙先生(简历附后)继续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附件:易安达先生和郑成龙先生简历

易达安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持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负责或参与完成周大生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晶华新材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雅运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交通银行优先股项目、康力电梯非公开发行项目、双环传动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以及钢银电商等新三板项目推荐挂牌及定向增发工作，具有扎实的资本市场理论基础与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郑成龙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持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负责或参与完成传艺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苏试试验创业板非公开发行项目、中际旭创创业板非公开发行项目以及东方船舶、久诺股份、江苏泰尔、富顺新材、百拓共享等新三板推荐挂牌项目,曾参与或负责方林科技、华道生物、安凯特、梦金园、伊莱特等多家企业的资本运作上市辅导工作，具有扎实的资本市场理论基础与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 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9,540,024 股
-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3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4,660,000 股,并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73,953,681 股增至 98,613,681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总计 9,540,024 股,限售期自 2019 年 8 月 28 日起 12 个月,限售股东为万宝有限公司(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账户)、福建融诚吾阳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融诚吾阳")、福建德润壹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润壹号")等 3 名股东,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9.67%,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4,660,000 股，总股本 73,953,681 股增至 98,613,681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 73,953,68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660,000 股,上市后至今,公司限售股及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前涉及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本公司股东万宝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公司股东福建融诚吾阳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福建德润壹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联合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李惠阳就任董事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股东每年减持股份数额不超过其上年度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在李惠阳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董事李惠阳承诺:(1)本人通过持有融诚吾阳合伙企业出资份额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股份。(2)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本人就任董事时确 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通过融诚吾阳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 过本人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内进行减持时,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 告,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3)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 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 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 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 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低于发 行价,通过融诚吾阳、德润壹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日辰股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发行前所做出的承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9,540,024 股;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3、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 3 名;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备注
1	万宝有限公司	3,623,730	3.67%	3,623,730	–	
2	福建融诚吾阳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958,147	3.00%	2,958,147	–	注 1
3	福建德润壹号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58,147	3.00%	2,958,147	–	注 1
合计		9,540,024	9.67%	9,540,024		

注 1:本次解除限售后,融诚吾阳及德润壹号仍需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的相关规定及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70,329,951	-5,916,294	64,413,657
	2、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3,623,730	-3,623,73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3,953,681	-9,540,024	64,413,657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660,000	9,540,024	34,200,02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660,000	9,540,024	34,200,024
股份总额		98,613,681	–	98,613,681

七、上网公告附件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